

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中心卫生院采购采购医疗设备

项目编号：ESZCWSS-C-H-220196

2022年11月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中心卫生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采购医疗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采购医疗设备

批准文件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2]WS06703号

采购文件编号：ESZCWSS-C-H-220196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采购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采购医疗设备	详见磋商文件	71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包含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或具有与投标产品相符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是生产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磋商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磋商文件。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七马路第三实验小学对面

联系人：袁园

联系电话：15149674559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详见供应商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中心卫生院

地址：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联系人：思庆威

联系电话：15704922525

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9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1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5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6	投标保证金	<p>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投标保证金或者开具电子保函。</p> <p>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采购医疗设备：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p> <p>开户银行： 供应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p>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p> <p>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p> <p>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0477-8398645</p> <p>4、咨询电话：</p> <p>鄂尔多斯银行：18604779160</p>

17	电子招 投标	<p>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0477-8581669 0477-8398623。</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锁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8. 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的方式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磋商时间或磋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
18	电子响 应文件 签字、 盖章要 求	<p>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19	投标客 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20	有效供 应商家 数	<p>包1： 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总价
22	现场踏勘	否
23	其他	
2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供应商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供应商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方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陆“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官网，查看“全区政府采购数字证书互联互通统一安全认证体系CA厂商征集结果公示（<http://www.nmcp.gov.cn/2020/08/102848.html>）”，可按照公示最下方附件指导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进入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要进行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满足本磋商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涉及“虚拟子账户”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涉及“电子保函”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采购单位名称）。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磋商人签订合同；

(3) 在签订合同时，向磋商人提出附加条件；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 样品（演示）

7.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7.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 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 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1. 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1.2 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备注说明：

1.3.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1.3.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投标人信息确认，未进行确认的以报名信息为准；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3.3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 评审（详见第六章）

3. 结果公告

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 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磋商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修改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填写签订合同一次性告知书中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责任

（一）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二）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乙方：（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中心卫生院采购一批医疗设备。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乌审旗苏力德苏木中心卫生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按供货进度支付
验收要求	1期：符合国家和行业验收标准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象 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其他医疗设备	采购医疗设备	台	1.00	710,000.00	710,000.00	否	零售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采购医疗设备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裂隙灯显微镜：1台

1.类型：立体视觉

2.变倍形式：物镜两档可变

3.目镜：10×、16×

4.总倍率及视场：10×目镜：10×(Φ18mm)、16×(Φ14.5mm)；16×目镜：16×(Φ11.25mm)、25.6×(Φ9mm)

5.瞳距调节范围：10×目镜：55mm~2mm；16×目镜：51mm~8mm

6.屈光度调节：10×目镜：±8D；16×目镜：±10D

7.裂隙宽度：1mm~8mm 连续可调

8.裂隙高度：0~9mm 连续可调（在9mm时，裂隙呈圆形）

1

9.裂隙角度：0~180°由垂直到水平方向连续可调

10.裂隙倾斜：5°、10°、15°、20°

11.光斑直径(mm)：Φ9、Φ8、Φ5、Φ3、Φ2、Φ1、Φ0.2

12.滤色片：隔热片、减光片、无赤片、钴兰片

13.照明灯泡：6V/20W 卤钨灯泡

14.最大照度：≥12 万 Lx

15.输入电压：AC110/220V±10%

16.电气安全标准：执行标准 IEC60601-1、I类 B 型

17.可选配附件：R 型、T 型压平眼压计、测量目镜、三面镜、前房角镜（单面镜或四面镜）、眼底接触镜、非球面镜

★	2	<p>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1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分五类检测，采用免疫比浊法进行C-反应蛋白（CRP）测定 2. 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 3. *检测参数：≥26项可报告参数，散点图≥1个，直方图≥2个 4. *研究参数：≥6项，具有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报警信息 5. 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封闭进样 6. *检测模式：具有独立CRP、五分类+CRP等3种以上全血检测模式 7. 样本添加：可随时添加样本 8. 进样器容量：≥40个 9. 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血检测模式 10.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模式≤40μl，CRP模式≤20μl 11.*检测速度：五分类+CRP模式≥50个样本/小时 12. 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功能 13. WBC线性范围：0~400×10⁹/L 14.*CRP线性范围：0.3~300mg/L 15. CRP携带污染：≤1.0% 16.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分析报告软件 17.排堵方式：正反冲洗，高压灼烧 18.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质控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 19.工作电压：(100V-240V~)允差±10%
---	---	--

3	<p>全自动血沉压积测试仪：1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7寸大屏幕显示触摸控制技术，所有检测通道及状态实时显示功能； 2、样品位（孔）：30 3、血沉测试速度（Ts/h）:60 4、压积测试速度（Ts/h）:4500 5、具有压积独立测量功能； 6、具有红细胞沉降过程中的最大沉降速度Vm及发生时间Tm值检测功能； 7、具有动态血沉曲线显示打印功能； 8、具有自动换算血沉方程k值； 9、具有可选择30min或60min血沉独立测量功能及血沉和压积组合联测功能； 10、具有单个或批量测试结果查询、打印功能； 11、显示结果温度设定换算功能：仪器具有选择环境温度补偿功能。 12、测试结果存储不少于1000个（存储容量16G）； 13、具有液面跟踪扫描功能； 14、具有标本异常，自动识别提示功能； 15、具有断电后数据保存功能； 16、条码扫描功能(选配)； 17、配有RS-232和USB接口，具有数据转输功能。
---	---

	<p>全自动凝血分析仪：1台</p> <p>1.检测原理：采用双磁路磁珠法、免疫比浊法</p> <p>2.最大速度：PT \geq200 T/h</p> <p>3.凝固法检测通道：双磁路磁珠法\geq4个</p> <p>4.免疫比浊法检测通道：\geq3个独立通道</p> <p>5.免疫比浊法检测：具有免疫比浊法检测功能，且免疫比浊法检测通道与磁珠法检测通道互相独立，有利于提高综合检测速度</p> <p>6.预温通道：\geq10个</p> <p>7.急诊位：急诊样本任意插入，优先检测</p> <p>4 8.标本位：\geq58个，均带LED指示灯，原试管直接插入，并可兼容微量标本特殊试管</p> <p>9.试剂位：\geq10个，均带LED指示灯，带试剂冷藏</p> <p>10.测试杯：\geq1000个含钢珠测试杯自动单个连续导入</p> <p>11.测试杯传送系统：具有高寿命、自动抓杯系统（自主研发，提供专利证明文件）；机械手带抓杯感应功能，抓杯滑脱时能报警提示；</p> <p>12.加样系统：双针加样 样本针及试剂针具有防撞和液面感应检测功能，试剂针具有加热功能，能实现自动补偿温度</p> <p>13.自动稀释：样本自动稀释，异常标本自动重发试验</p> <p>14.自动定标：定标曲线，多点定标机内自动完成倍比稀释</p> <p>15.质控体系：具有L-J及Westgard质控功能，并可无限存储质控结果</p> <p>16.操作界面：视窗中文操作平台</p>
--	--

5	<p>全自动尿液分析仪：1台</p> <p>1.检测功能：具备尿干化学检测功能，可外接条码阅读器，并可与同厂家尿有形成分分析仪联机，具有异常值标记功能</p> <p>*2.检测项目：干化学检测参数≥14项，尿胆原、胆红素、酮体、肌酐、血、蛋白质、微白蛋白、亚硝酸盐、白细胞、葡萄糖、比重、酸碱度、维生素、尿钙（其中肌酐、微白蛋白、维生素C、尿钙可选）</p> <p>*3.测试原理：采用多波长光电比色法</p> <p>*4.测试速度：≥240测试/小时</p> <p>5. 数据存储量：存储≥9000条记录，供随时查找结果</p> <p>6. 打印系统：内置式热敏打印机，并可外接针式打印机，机内热敏打印机可自动打印检测结果</p> <p>7. 数据接口：标准RS-232接口与计算机进行通讯</p> <p>8. 检测结果：中、英文液晶显示全部检测数据、测量时间及数值打印输出</p> <p>9. 显示屏：≥5寸触摸式大液晶屏</p> <p>10. 报告方式：国际单位制、常规单位制、符号系统三种单位制可选</p> <p>11. 试管架容量：≥50份标本</p> <p>12. 点样方式：样本针定量滴样方式</p> <p>13. 急诊：具有急诊插入功能，可进行单个或成组样本的急诊测试</p> <p>14.产品配置：配备装机试纸一筒；条码阅读器：条码阅读器1个</p> <p>15.售后服务：安装培训：免费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机构：厂家在省内直属的售后服务机构或售后服务授权服务商；服务响应：工程师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到位服务；质保期：整机质保一年；终身免费维修，保证配件5年以上供应期</p> <p>16.资质：CNAS认证：符合CNAS实验室质控要求；系统配套性要求：具有原厂配套试纸、质控品；并提供项目注册证明</p> <p>17.工作条件：适用电压：AC220V±22V 50Hz/60Hz；环境温度：15℃~35℃，最佳温度20-25℃；相对湿度：不大于75%；工作时间：可连续使用24小时；配备UPS不间断电源</p>
---	---

6	<p>制氧设备：1套</p> <p>1.基础参数：2.5立方制氧设备（1台）；氧气流量：2.5m³/h *1；氧气纯度：±93%；常压露点：≤-50℃；产品压力：0.05-0.7Mpa(可调)；功率：4.0kw（单台）；电压：220V</p> <p>*2.无油式空气压缩机（国产）：6台；处理气量：≥4.7m³/h；出口压力：0.7MPa；功率：400W（单台压缩机）；电压/频率：220/50hz；接口口径：1/2</p> <p>3.空压机后高效除油器：6套；残油含量：≤1mg/立方；外形尺寸：1/2</p> <p>*4.变压吸附塔：6组；材质：铝；操作压力：0.4 MPa</p> <p>5.氧气储气罐（立式）：1台；罐体容积：0.5m³ 外形尺寸：直径65公分，高度2.2米；材质：碳钢；操作压力：0.8 MPa</p> <p>*6.制氧分子筛（原装进口制氧分子筛）：1套；*1、堆密度：≤（0.65-0.68）g/cm³</p> <p>7.电磁阀：6只 气控形式</p> <p>8.转子流量计（国产）：1只；测量范围：（0-6）立方/小时</p> <p>9.气体分布压紧装置组合：1套；工艺形式：采用独特吸附塔内气体分气及压紧结构技术</p> <p>10.电气自动控制系统：1套；对制氧系统进行现场自动化控制，应具有断电及故障报警功能</p>
---	--

★	<p>蒸汽灭菌器：1台</p> <p>1.容积：≥45L</p> <p>2.*夹套材质 06Cr19Ni10(SUS304)</p> <p>3.*设计压力：-0.1/0.3MPa</p> <p>4.设计温度：144℃</p> <p>5.使用寿命：8年/16000次循环</p> <p>6.门数量：单门</p> <p>7.门板拉伸门板，材料厚度≥2mm；</p> <p>8.门板材质：06Cr19Ni10(SUS304)；</p> <p>9.*开关门方式：电机驱动，触摸屏一键式侧开门；</p> <p>10.安全连锁：压力安全连锁，通过省级技术监督部门鉴定；</p> <p>11.*门密封方式：自胀式门胶圈，采用透明医用硅橡胶模压而成；</p> <p>12.*蒸汽产生方式：储能式蒸发器与夹套一体，提前存储蒸汽；</p> <p>13.*储水装置：内置双水箱，不外排蒸汽可实现汽水内循环，可根据用户需求切换为单水箱；</p> <p>14.安全阀：内置后藏式安全阀；</p> <p>15.*破真空阀：内置后藏式破真空阀；</p> <p>16.*操作方式：彩色触摸按键屏</p> <p>17.*控制方式："采用PLC控制,模块化设计的专用灭菌器控制器；</p> <p>18.水质检测功能：检测灭菌使用水质是否满足标准要求，当水质不符合要求时候，显示屏进行提示；</p> <p>19.*界面显示：触摸屏显示，显示温度、压力、报警信息；</p> <p>20.流程控制："置换、脉动、升温、灭菌、排汽、干燥全过程自动控制；</p> <p>21.*记录方式：标配内置微型热敏打印机</p> <p>22.记录内容：程序信息、程序运行阶段、程序运行转折点，各阶段温度、压力、时间、F0值等；</p> <p>23.安全保护：温自动保护装置：超过设定温度，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p> <p>24.超压双重保护：超过设定压力自动报警功能；超过安全阀开启压力，安全阀开启泄压；</p> <p>25.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流过载时，过流保护动作，系统自动切断电源；"</p> <p>26.装载装置：八层托盘</p> <p>27.标准配置:波纹管1个； 取盘器一个； 带接头排水管一根； 保险管2个；</p>
---	---

8	<p>烟雾净化器：2台</p> <p>1.外观简洁大方，稳重典雅。机身一体化设计，采用金属框架结构，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塑工艺，持久耐用。简洁，经济，实用。</p> <p>2.采用直流无刷电机，内置控制器形式，性能、质量更有保障。</p> <p>3.采用四重过滤设计。逐层过滤，确保有害烟尘被滤除得更彻底。净化率可达99.99%。</p> <p>4.安装简单，使用方便，无需另外铺设管道。</p> <p>5.品采用了多层过滤装置，包括初效过滤绵、中效、高效过滤芯（由HEPA高效过滤部分和气体过滤部分组成），可根据污染物产生量对风量作无级精准调节。有效地过滤拦截0.5μm上污染颗粒、吸附毒害气体，过滤净化率能达到99.97%，净化处理后的洁净空气可直接在室内排放。</p> <p>6.进风接口: 75mm*2 输入电压: 220V 50Hz 额定功率:220W 风速:2X 10 m/s 过滤效果0.3 u m 99.97% 噪音:48db</p> <p>7.吸烟管:竹节管 75mm*L1.4M 风量:360m³/h 机身重量:15kg</p>
	<p>家庭医生巡诊包：5台</p> <p>1.*检测高集成：主机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上至少心电、无创血压、脉搏氧饱和度、脉搏、心率等5项功能或以上（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进行佐证），可通过模块集成或接口集成等方式实现功能的集成整合。</p> <p>2.多种网络连接方式要求：可同时支持3G/4G、WIFI、有线、以太网等多种网络互联方式。</p> <p>3.简单操作：配备10英寸及以上的彩色液晶显示屏，应和主机整合在一起，支持触摸屏操作，并具备快捷按钮。</p> <p>4.离线操作，数据存储：在离线状态下，主机终端软件应能调阅本机内已建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同时支持离线检测。离线状态下能自动保存至少2万人次的检查数据，联网后可进行数据传输。</p> <p>5.医用级健康检测设备，需通过省级或以上SFDA/CFDA认证：所有医用级健康检测设备，均需具有并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p> <p>6.*快速服务、快速维护：设备需能进行远程应用更新，远程系统更新、远程设备配置等，提供系统截图佐证，并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7.*企业标准（家庭医生巡诊包主机）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需提供查询截图证明文件。</p> <p>8.知识产权：家庭医生巡诊包主机需具备终端软件及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9.心电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p> <p>（1）导联选择：为标准十二导联，包括I、II、III、aVR、aVL、aVF、V1-6，并且具有十二导联同步采集，十二导联同步记录的功能。</p> <p>（2）灵敏度选择：5mm/mV、10 mm/ mV、20mm/ mV。</p> <p>（3）记录速度：5mm/s、10mm/s、6.25mm/s、12.5mm/s、25 mm/s、50 mm/s多档应可选择，误差不大于\pm5%范围。</p> <p>10.心率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p>

(1) 监测范围：至少包括30bpm-300bpm。

(2) 测量误差：当心率 ≥ 100 bpm测量误差 $\pm 2\%$ 之内，当心率 < 100 bpm，测量误差 ± 2 bpm之内。

11.血糖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测试样本：指尖微血管全血，血量0.7微升。

(2) 检测时间： 5 ± 0.5 s。

(3) 测量范围：1.1-33.3mmol/L。

12.无创血压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模式选择：支持成人、儿童、婴幼儿三种模式选择。

(2) 测量精度：最大平均误差不大于 ± 5 mmHg，最大标准偏差不大于 ± 8 mmHg。

(3) 测量范围：成人血压0-270mmHg；儿童血压：0-240mmHg；新生儿血压：0-135mmHg。

(4) 过压保护：成人：300mmHg，儿童240mmHg，新生儿150mmHg。

13.血氧饱和度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

(2) 血氧饱和度（SpO₂）精度：70~100%，误差测量 $\pm 2\%$ 。

14.脉率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脉率范围：至少包括30bpm~250bpm。

(2) 脉率精度：不超过 ± 2 bpm。

15.体温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测量范围：34.0℃~42.9℃。

(2) 分辨率：0.1℃。

(3) 响应时间：1秒。

(4) 感温部：非接触式红外传感器。

16.尿常规测量规格及性能要求

(1) 测量项目：支持白细胞、亚硝酸盐、尿胆原、蛋白质、酸碱度、潜血、比重、酮体、胆红素、葡萄糖、维生素C、微白蛋白、肌酐和钙离子等检测项目采集，一张试纸即可完成14项检测。

(2) 测量速度高速每小时240例（约15s/样本），常速每小时60例（约60s/样本）。

(3) 存储容量机内可存储1000个样本结果。

(4) 液晶屏幕尺寸 ≥ 3.2 寸，显示清晰，读取直观方便。

(5) 全屏触控无按键，操作简单方便。

	<p>17.身份证读卡器性能要求</p> <p>(1) 工作频率: 13.56MHz±7kHz;</p> <p>(2) 天线能量输出:</p> <p>1) 天线表面磁场强度 (Hmax) ≤7.5A/m rms;</p> <p>2) 天线表面法线方向5cm处电磁场强度 (Hmin) ≥1.5A/m rms;</p> <p>(3) 阅读距离: 0-3cm;</p> <p>(4) 阅读时间: <1s;</p> <p>(5)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5000小时</p>
10	<p>超声波儿童秤: 1台</p> <p>1.身高测量方式: 超声波测量(超声波测量通过超声波号筒缩小波束角,波束角小于±10°排除环境障碍物干扰,自动温度补偿:消除环境温度变化对测量结果的影响)</p> <p>2.体重测量方式: 精密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称重(具有偏心负载功能,灵敏度高,线性好,测量快速精准,耐疲劳,寿命长)</p> <p>3.显示方式: 数字式LED大屏幕</p> <p>4.测量范围: 身高: 20—180cm 体重: 1kg—300kg</p> <p>5.精确度: 身高: ±0.1cm或±0.5cm 体重: ±0.1kg</p> <p>6.坐高测量范围: 坐高: 20-150cm 坐高: ±0.1cm</p> <p>7.承重板面积: 承重板面积310X358mm</p> <p>8.热敏自动打印: 高速热敏打印机,换纸方便,可打印医疗卫生单位名称电话等。</p> <p>9.可折叠功能: 采用双金属折叠扣的方式,折叠完总高120cm,移动更方便。</p> <p>10.使用温湿度: -20-40℃ 20%-85%RH</p> <p>11.语音提示: 测量过程提示及测量结果播报,且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播报</p> <p>12.体型: 国际通用体格指数(BMI)</p> <p>13.测量速度: 5秒倒计时功能,测量快捷,每小时可测480人。</p> <p>14.数据输出格式: RS-232有线传输、无线蓝牙数据可上传电脑、手机、云服务器、医院系统和远程健康系统。</p> <p>15.电源电压: AC110V-220V 50Hz/60Hz 平均功耗 ≤15W 待机功率8W 电击防护 I类B型设备</p> <p>16.外形设计: 测量、显示一体化,模具一次成型的铝合金机身,符合人体工程学;整机高度: 213cm;整机净重: 20kg</p>

★	11	<p>吸痰器：1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无油润滑单缸活塞泵，无需日常维护，对环境无污染，且操作简便； 2.高负压、大流量、吸引速度快，吸引时所需要的负压可由负压调节装置来控制，并由负压表显示压力； 3.溢流保护装置能有效的阻止液体进入泵内； 4.全新的塑料箱壳美观、耐用；贮液瓶采用透明硬质塑料，便于拆卸、清洗和携带。 5.极限负压值：$\geq 0.08\text{MPa}$ (600mmHg) 6.负压调节范围：0.02MPa(150mmHg)~极限负压值 7.抽气速率：$\geq 20\text{ L/min}$ 8.噪声：$\leq 60\text{ dB(A)}$ 9.贮液瓶：1000mL（PC塑料） 10.电源：$\sim 220\text{V } 50\text{Hz}$ 11.输入功率：110VA 12.净重：4.0kg 13.外包装尺寸：41cm×20.5cm×42cm
	12	<p>轮椅：3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商品毛重：17.8kg, 2.材质：钢管,特点：手动折,叠国产, 3.类别：手动轮椅功能：脚踏高度可调节 4.全幅尺寸：940*630*880mm 5.折叠尺寸：925*260*880mm，坐宽：470mm，背靠宽度：430mm 6.实心轮胎：前轮7英寸后轮22英寸。

13	<p>双目显微镜：1台</p> <p>1.UIS2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系统）</p> <p>2.照明装置：内置透射光柯勒照明，20000小时寿命LED光源，100-240V 50/60Hz通用</p> <p>3.调焦系统：载物台垂直运动，粗调行程为15mm，微调最小距离2.5微米，可以进行张力调节，具有粗调限位装置，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p> <p>4.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4孔物镜转盘，向内旋转</p> <p>5.观察筒：双目观察筒，镜筒倾角为30°，瞳间距48-75mm，带屈光度调节，360°可旋转</p> <p>6.载物台装置：钢丝传动，尺寸为120mm × 132mm，活动范围为X轴向76mm，Y轴向30mm，单片标本夹</p> <p>7.聚光镜：阿贝聚光镜，数值孔径1.25（浸油时），内装式孔径光阑</p> <p>8.物镜：平场消色差：4× N.A.0.10 W.D. 27.8mm；10× N.A.0.25 W.D. 8mm；40× N.A.0.65 W.D. 0.6mm；100× N.A.1.25 W.D. 0.13mm</p> <p>9.目镜（10×）：视场数F.N. 20（防霉处理）</p> <p>10.配置：显微镜主机1套；照明装置：1套；物镜转盘：1个；观察筒：1个；载物台：1个；聚光镜：1个；物镜：1套；目镜：1对；电源线：1根</p>
14	<p>视力表：8台</p> <p>测量范围：50mm，测量精度：5，外形尺寸：50，放大率：001，十字线：001，工作温度：20，视野：10，物镜直径：10</p>
15	<p>清创车：1台</p> <p>规格：800*450*800mm</p>
16	<p>墙式氧气吸入器：15台</p> <p>墙式吸入器，类别：湿化杯，工作压力：0.2mp-0.3mpa最大流量：10L/min使用介质：氧气，自动排气压力：0.35±0.05Mpa</p>
17	<p>浮标式氧气吸入器：5台</p> <p>浮标式氧气吸入器，配置压力表，流量调节阀，流量计，潮化瓶，通气软管，安全阀控制压力：0.35±0.05Mpa，输入气压：<15Mpa输出气压：0.2Mpa-0.3Mpa</p>
18	<p>阅片灯：10台</p> <p>LED观片灯带遥控，可以自由调节亮度，铝合金边框，尺寸：44*54cm</p>

★	<p>离心机：1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微电脑控制、LCD液晶显示 2、交流变频电机驱动，运行宁静清洁 3、★提供10种升、降速率选择模式，提供10种工作模式选择，可自由编程、调用 4、★转速/离心力可相互设定、同步显示 5、两种计时模式可选，运行开始计时和到达设定转速开始计时，切换方便 6、电动安全门锁，双锁型设计，运行更安全可靠，机械门锁和电子门锁复合体，没电时可轻松用机械门锁开门 7、自动平衡，无需配平，不平衡偏重最大可达30克，超30克有报警停机装置 8、运行过程中随时更改参数，无需停机 9、独特的风冷排风设计，温升高、噪音小 10、★最高转速：6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5000×g,转速精度：±20rpm 11、★转子配置：水平转子一个，吊杯100ml×4一套，提篮100ml×4一套，提篮50ml×8一套，提篮15ml×12(尖底带盖)一套，真空采血管×24一套， 12、定时范围：1min~99:59:59(hh:mm:ss)/连续/短时离心 13、结构：整机全钢制结构，不锈钢离心腔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 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 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0或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或入职合同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包含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或具有与投标产品相符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是生产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采购医疗设备）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医疗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分	
	商务部分1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产品质量状况及保证措施 (10.0分)	根据投标产品的科学健全的质量保证措施，产品技术成熟、稳定、先进、质量安全可靠，是否具有明确的组织机构、针对性措施，全面、合理、可行性得0-10分
	产品性能及选型配置 (10.0分)	根据对投标产品整体性能的技术先进、功能性、稳定性、成熟度、操作性、维护性、安全性、可靠性、节能环保、对用户的适用性及使用情况、科学性、选型配置等方面做出评价得0-10分
	设备运行成本、维修费用的经济性 (10.0分)	根据设备运行成本、维修费用的经济性得0-10分
	供货方案、安装、调试及培训措施 (10.0分)	根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的供货及运输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安装质量保证措施、安装进度保证措施，技术培训的方案及措施，思路清楚，制定的方案内容编制全面、完善得10分
	应急处置方案 (10.0分)	针对应急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制定的合理性方面进行评定得0-10分
	售后服务及保障措施 (10.0分)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及后续跟踪保障措施内容，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及团队人员、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维修响应机制及应急处理办法、备品备件等方面，内容编制全面、完善、详细具体得0-10分
商务部分	业绩 (10.0分)	供货商每有一份类似业绩得5分；最高得10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扫描件）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首轮报价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十、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项目（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首轮报价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首轮报价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所有制性质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员工总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注: 投标单位须在该表后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及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等。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儒智泓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一) 货物类项目

说明：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二) 服务类项目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说明：服务类项目采购文件中对分项报价明细表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自行编制，可参考上表样式。

(三) 工程类项目

说明：参照工程量清单进行编制。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逐一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